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3 次程序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6 分

地 點：本會議長室

出 席：康第一召集人裕成

曾第二召集人俊傑

黃委員香菽

江委員瑞鴻

陳委員幸富

白委員喬茵

陳委員善慧

李委員喬如

陳委員明澤（請假）

列 席：本 會—黃秘書長錦平

法規研究室朱主任信吉

議事組王主任文華

主 席：康第一召集人裕成

紀 錄：莊寓棠

主席宣告開會。

甲、討論事項

案由一：討論本會第 4 屆 8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第一次變更草案，請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

乙、散會。（中午 12 時 15 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第一次變更草案）

（本表經第 4 屆第 23 次程序委員會會議審定 115.08.25）



115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2:30-6:00
8	20	四	1.報 到。 2.預備會議。(審議議事日程表、抽籤決定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市政總質詢順序) 3.議員生活座談會。	
8	21	五	1.主席宣布定期大會開幕。 2.報告事項。 3.其他事項。	
8	22	六	停會。	
8	23	日	停會。	
8	24	一	停止上班上課。	
8	25	二	1.審議議事日程表第一次變更草案。 2.其他事項。	
8	26	三	市政考察。	
8	27	四	市政考察。	
8	28	五	市政考察。	
8	29	六	停會。	
8	30	日	停會。	
8	31	一	市長施政報告與質詢。	
9	1	二	市長施政報告質詢。	
9	2	三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與質詢。 （各部門業務報告質詢時間：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下午 2 時 30 分至 6 時。）	
9	3	四	工務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都市發展局。(2)工務局。(3)地政局。	
9	4	五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9	5	六	停會。	
9	6	日	停會。	

115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2:30-6:00
9	7	一	民政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行政暨國際處。(2)民政局。(3)法制局。(4)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5)人事處。(6)政風處。	
9	8	二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	
9	9	三	社政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社會局。(2)勞工局。(3)原住民事務委員會。(4)客家事務委員會。	
9	10	四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	
9	11	五	財經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財政局。(2)經濟發展局。(3)主計處。(4)青年局。	
9	12	六	停會。	
9	13	日	停會。	
9	14	一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	
9	15	二	教育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教育局。(2)文化局。(3)新聞局。(4)運動發展局。(5)空中大學。	
9	16	三	教育部門業務質詢。	
9	17	四	農林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海洋局。(2)農業局。(3)水利局。	
9	18	五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	
9	19	六	停會。	
9	20	日	停會。	
9	21	一	交通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觀光局。(2)捷運工程局。(3)交通局。	
9	22	二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	
9	23	三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 (1)警察局。(2)消防局。(3)衛生局。(4)環境保護局。(5)毒品防制局。	
9	24	四	警消衛環部門業務質詢。	
9	25	五	停會。（中秋節）	
9	26	六	停會。	
9	27	日	停會。	
9	28	一	停會。（教師節）	

115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2:30-6:00
9	29	二	1.聽取報告： (1)聽取 116 年度高雄市政府施政計畫與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編製經過。 (2)聽取 114 年度高雄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2.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3.其他事項。 4.分組審查。	
9	30	三	市政總質詢。 (時間：上午 9 時至 11 時 50 分；下午 3 時至 5 時 50 分，上、下午各 3 位議員質詢，每位質詢 50 分鐘。)	市政總質詢。
10	1	四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2	五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3	六	停會。	
10	4	日	停會。	
10	5	一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6	二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7	三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8	四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9	五	停會。(調整放假)	
10	10	六	停會。(國慶日)	
10	11	日	停會。	
10	12	一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13	二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14	三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0	15	四	市政總質詢。	市政總質詢。

115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2:30-6:00
10	16	五	1. 聽取報告： (1) 聽取 116 年度高雄市政府施政計畫與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編製經過。 (2) 聽取 114 年度高雄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2. 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3. 其他事項。 4. 分組審查。	
10	17	六	停會。	
10	18	日	停會。	
10	19	一	1. 聽取報告： (1) 聽取 116 年度高雄市政府施政計畫與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編製經過。 (2) 聽取 114 年度高雄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10	20	二	2. 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3. 其他事項。 4. 分組審查。	
10	21	三	1. 二、三讀會： (1) 審議 114 年度高雄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10	22	四	(2) 審議 116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3) 審議本市 116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10	23	五	(4) 審議市政府提案。 (5) 審議議員提案。 2. 其他事項。	
10	24	六	停會。	
10	25	日	停會。（臺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	
10	26	一	停會。（調整放假）	
10	27	二	1. 二、三讀會： (1) 審議 114 年度高雄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案。 (2) 審議 116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3) 審議本市 116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4) 審議市政府提案。 (5) 審議議員提案。 2. 其他事項。	
10	28	三	1. 二、三讀會 2. 報告事項。 3. 其他事項。 4. 主席宣布定期大會閉幕。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3次程序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8月25日(二)中午12時6分

地點：本會議長室

秘書莊萬棠

出席：

康第一召集人裕成	康裕成
曾第二召集人俊傑	曾俊傑
黃委員香菽	黃香菽
江委員瑞鴻	江瑞鴻
陳委員幸富	陳幸富
白委員喬茵	白喬茵
陳委員明澤	
陳委員善慧	陳善慧
李委員喬如	李喬如

列席(本會)：

秘書長	黃錦平
法規研究室主任	朱信吉
議事組主任	王大明